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2 日上午 10: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56	财安金融	2024年1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43号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捐赠的议案》

公司拟作为举办者申请设立上海市虹口区财安金融纠纷调解中心(具体以实际名称为准)捐赠人民币30万元,作为成立该调解中心开办资金,该调解中心属于非营利民办非企业单位。

本次捐赠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东国先生、陈春先生。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还需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3、《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月22日上午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春； 联系地址：上海市邯郸路43号8楼；
电话：021-51278983； 传真：021-6181092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